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已于2025年6月23日经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为尽快完成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的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工作，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以口头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的事宜，全体董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6月23日下午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广州市白云区云正大道1112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董事5名，通讯方式出席董事4名。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陈丽娜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陈丽娜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陈丽娜、吕伟荣、蔡琳琳，主任及召集人为陈丽娜

审计委员会：闫亚君、郭向东、劳中建，主任及召集人为闫亚君

提名委员会：吕伟荣、郭向东、邢冬晓，主任及召集人为吕伟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郭向东、闫亚君、何俊华，主任及召集人为郭向东

以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如下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蔡琳琳

财务总监：吴淑妃

董事会秘书：黄璇

副总经理：何俊华、陈永锋、毛祥波、邢冬晓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中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

会同意聘任文嘉仪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